

## 急難性救助學金

申請時間：	每學期請依學校公告時間，於期限內做申請
申請資格：	凡本大學學生家庭突遭變故或發生意外事件（如父母雙亡或其中之一亡故者；學生本人因傷病住院醫療，無能力負擔費用者；因其他重大急難事件等有必要緊急救助者），經查屬實，由導師、系教官簽報校長核可，或提報本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後，每名學生最高核發慰問金伍萬元整。
須繳證件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、<b>導師、系教官上簽呈</b></li><li>2、家庭突遭變故的證明文件</li><li>3、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</li><li>4、學生證影本</li></ol>